

钱谷融先生最为人所知的是他的《论“文学是人学”》一文,该文写于1957年2月,为参加华东师范大学举办的学术会议而写。钱先生时常称自己是个无能懒惰之人,以前听到他说这句话总觉得他是自谦,前不久读到他的书信时才明白其中的深意。“把懒惰作为一种处世方式,正像为了止痛而求助于鸦片。”一个文人为求自保,逃避批判而“懒惰”,这背后渗透了何等的悲哀与无奈。

《论“文学是人学”》就文学的任务、作家的世界观与创作方法、评价文学作品的标准、创作方法的区别、人物的典型性与阶级性等五个问题进行了探讨。钱先生反对把反映现实作为文学的首要任务,尤其反对把人作为反映现实的工具与手段。“一切都是从人出发,一切都是为了人。”“人道主义”是这篇论文的关键词,在他看来,“所谓人道主义精神,在积极方面说,就是要争取自由,争取平等,争取民主;在消极方面说,就是要反对一切人压迫人、剥削人的不合理现象,就是要反对不把劳动人民当作人的专制与奴役制度。”字字珠玑,其内蕴弥足珍贵。对于文艺界所争论的李后主词,钱先生认为文艺对于人的表现是通过作者个人的感受反映出来,“如果他唱的很真挚,很动听,为什么又不能引起我们的喜爱,激起我们的同情呢?只要这个人不是人人痛恨的恶人。”

这些论断也许今天的我们觉得并不稀奇,当时,钱先生的文学是“人学”的提出缘于何种勇气?或

从“魏晋风度”到“文学是人学”

——琐记钱谷融先生

徐从辉



钱谷融先生

者我们也可以理解为“天真”与“率性”。钱先生说写作此文,“我那时也不懂得什么顾虑,只求能把自己的一些想法写出来就是了。”他的这一表述不失其真。钱先生“天真”与“率性”究竟来自于哪里?在我看来,它来自孔子的“己所不欲,勿施于人”,来自庄子的俯仰天地的“逍遥游”,更直接的来自魏晋风度:放达与刚烈,潇洒与淡泊。魏晋之际竹林的啸吟任诞,玄度之筐篚苞苴,管宁之割席物外……令

人心灵悸动,追怀一个真致不穷的往昔。

钱先生一生受其师伍叔傖影响颇深。“伍先生向往魏晋风度,襟怀坦荡,独立不羁,时时处处都能率性而行,不事矫饰,对一切追荣逐利、沽名钓誉之徒夷然不屑。”其实,他自身亦继承了伍先生的魏晋风度,“散淡”精神便是其中的一面吧。钱先生喜读《论语》《庄子》《世说新语》,也时有推荐学生去读。我去过钱先生家两

次,他都问过我读不读《论语》《世说新语》。现在想来,这些经典,人事隽永奇瑰,人物皆有生命。鲁迅先生言《世说新语》:“记言则玄远冷峻,记行则高简瑰奇。”钱先生评之:“一个适度的颦笑,一种从容的步态和手势,都可以使一个人显得分外的美。那为后世人所万向往的魏晋风度,那真率,那洒脱,那风光霁月的襟怀,那雍容逸畅的神宇,又何一不是身心的谐和之发,何一不是灵魂的内在节奏之美呢?我们看《世说新语》里所记载的魏晋人的谈吐,那种清亮英发之音,那种抑扬顿挫之致,再加之以手里的尘拂的挥扫,简直如同欣赏一出美妙的诗剧,怎不给人以飘逸之感,怎不令人悠然神往呢?”我想正是这种率性与洒脱使其喜欢随意地、自由自在地、漫无目的地读书,享受跳出现实的拘囿,天南地北,海阔天空畅想的乐趣。我想正是这种真率与洒脱成就了钱先生,使其由“魏晋风度”走向“文学是人学”。

我与钱先生接触并不多,前后加起来不过五次,其中两次是去他家。当时我在华东师大读博,和其他两位同学一起去钱先生家探望他,知道钱先生喜欢下棋,我仁便和钱先生下起棋来。开始我仁说不会下,请钱先生让我们一“炮”一“马”,钱先生爽快地答应

了,我仁奋力拼杀,鏖战数个回合,最后和棋结局。这时钱先生从深思中貌似恍然大悟,笑呵呵地对我们说,你们三个小鬼,还说不不会下棋呢,机灵着呢。钱先生的笑容里带着春光,我仁亦被他的天真的笑照亮。

2009年10月,在上海鲁迅纪念馆举办“纪念靳以先生诞辰100周年座谈会暨学术研讨会”,钱先生应邀出席。当主持人介绍钱先生是靳以先生的“生前好友”时,钱先生立即纠正道:我与靳以先生并不十分熟悉,我是出于对他的敬意才参加这次会议的。主持人一时哭笑不得。这些生活的细节展现出钱先生的可爱与真率。钱先生是我博士论文答辩委员会主席,也是我的师爷,我的导师杨扬老师时常向我提起他。钱先生的去世让他十分难过,从与他的电话联系中,我能感到他的悲伤,他与钱先生的感情如同父子,我想这也正是钱先生人格魅力的体现。钱先生培养的许多学生已经成为中国文学与文学研究领域中的中坚。

时间过去了一年,还记得去年此时在龙华殡仪馆送别钱先生的场景,如昨日历历在目。只是现在于钱先生的音容笑貌且近且远了,唯有翻开他的文集,重温他的思想与言说……

秦可卿的高颜值与处世妥当,是由荣宁两府的老天牌贾母说出来的:“生得袅娜纤巧,行事又温柔和平。”在贾母看来,是“重孙媳中第一个得意之人”(《脂砚斋重评石头记》,上海古籍出版社,1975年)。秦氏在《红楼梦》里虽然出场时间短(第五回与第十三回),如流星一般。但这颗流星却极为耀眼。因为她:一、提纲挈领启动了《红》的立意与格局;二、预示了《红》的人物际遇和命运;三、宝玉的性启蒙者;四、秦氏的死开启了王熙凤时代。秦氏这样一个不同凡响的人物形象,并非凭空臆造或者横空出世。她有“前世”,她的“前世”是宋惠莲。

谁是宋惠莲?宋惠莲者,《金瓶梅》西门庆仆人来旺老婆、西门庆私宠者也。

宋惠莲始出现在第二十二回“西门庆私淫来旺妇/春梅正色骂李铭”(《金瓶梅词话本》人民文学出版社1992年版,《绣像本》回目作“惠莲儿偷蒙宠爱/春梅姐正色闲邪”),终在二十六回“来旺儿递解徐州/宋惠莲含羞自缢”(绣像本同)。惠莲是这般出场的:“那来旺儿,因他媳妇病死了,月娘新又与他娶了一房媳妇,乃是卖棺材宋仁的女儿,也名唤金莲。”信手牵出,随意谈来,这是《金瓶梅》大多数人物出场的写法。清人张竹坡于此有一旁批“便妙”。诸君可观,此莲原本不叫惠莲,而叫“金莲”。因潘金莲已在西门大官人府上逐渐长成了霸王花,谁可再唤金莲。于是西门大房月娘为其改名“惠莲”。但此惠莲何等的了得。前面虽信手牵出,却紧接浓笔写面貌写衣着写性情。面貌:“这个妇人小金莲两岁,今年二十四岁,生的白净,身子儿不肥不瘦,模样儿不短不长,比金莲脚还小些儿”;性情:“性明敏,善机变,会妆饰”;衣着:“红绸对襟袄,紫绢裙

宋惠莲,秦可卿的“前世”

——兼说《红楼梦》脱胎于《金瓶梅》

刘火

子”。惠莲因与主人西门庆勾搭成奸,由此恃宠骄横拔扈。

宋惠莲是《金瓶梅》里第一个死去的人(武二郎误打死的李外传虽然是《金》里第一个死去的,但李并非《金》一书的关节性人物)。秦可卿是《红楼梦》里第一个死去的人。不是说两人在两书里都为第一死去的重要人物,而是两人的死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。《红楼梦》对秦可卿判词是“情天情海幻情身,情既相逢必主淫。漫言不肖皆荣出,造衅开端实在宁”。秦可卿是一个来历的不明的神秘人物。《红楼梦》文本讲,营缮司郎中秦邦业久无子嗣,无奈在五十五左右抱养一女,官名兼美,小名可儿。民间有“压胎”之说,说夫妇如果久久不孕就得先抱养一个别人的娃儿,用不了多久就会亲生的。53岁时便老来得子,秦钟的到来就应了这一民间“单方”。不过依“红学”的索隐(包括考据),秦可卿来自比荣宁二府更高位更深层的背景。但秦的结局,却是早歿(还连带了秦钟的早夭)。判词中“必主淫”虽然在现存的《红楼梦》诸本里没有多少着落,但秦氏的神秘,无论如何都是一大事,尤其是“必主淫”。“必主淫”哪儿来的?它来自宋惠莲及宋惠莲之死。惠莲的来历看似清楚,其实诡谲。惠莲爹爹姓宋名仁(谐音“送人”,而且卖棺材),先卖蔡通判,蔡通判出事(稽查贪腐的人出事)再嫁厨役蒋聪(谐音,不值大钱的

“姜葱”),蒋聪未死前,西门庆仆人来旺与惠莲勾搭成奸,蒋死后嫁来旺。从这一文本看,惠莲是无根之人。秦氏,事实上也是无根之人。宋惠莲两次自杀最后死去,除了惠莲作为人的人性本身之外,重要的是与主相淫,其结局一开始就命定了的。《金瓶梅》给惠莲的判词是“宋惠莲含羞自缢”。“含羞”,既可以看成《金瓶梅》作者的“哀其不幸”,也可以感受作者的悲悯情怀。这一写作观念和写作姿态,隔了150多年(《金瓶梅》1617;《红楼梦》1784)后,在秦可卿这一人物身上得到回应。或者说宋惠莲就是秦可卿的“前世”。如果有不同的话,《红楼梦》具有神秘主义的色彩,而《金瓶梅》则完全接地气。尽管它有许多机关,而且它开创了“草蛇灰线伏脉千里”的写作历程。惠莲死后不到一年,整个西门府因西门庆淫死而作鸟兽散,接盘西门府残山剩水的正是惠莲的老公来旺。就如可卿之死,拉开了荣宁二府从鲜花烹油走向衰败的帷幕。

20世纪初,因蔡元培、钱玄同、胡适等新文化大师的推波助澜,《红楼梦》被抬升到很高的地位,由此开创了至今不见衰退的显学“红学”。在这一逐渐成为定式的中国古典小说的珠峰话语里,其他小说便日渐边缘。《金瓶梅》更因为太多的“淫态”(陈独秀语)写作,它的传播要么来路不明(如洁本、官本、私藏本等),要么便被打压

(清初被宣布为禁书);它的接受和研究,虽然近30年有了长足的进步,但它要与《红》那样成为一门“显学”或者与《红》并驾齐驱,看来是不可能的。不过,《红楼梦》并非空中楼阁,并非《红》的作者凭空而出。它的源头,它先前所获得的启发,定是有前因的。仅将宋惠莲与秦可卿简单比较,我们就能发现,《红楼梦》从《金瓶梅》那里不仅只是获得了题材的启发,还包括它的写作技巧、人物设计,以及人物形象的暗喻等一系列小说的写作思路。譬如《金瓶梅》第五十四回(词话本作“应伯爵郊园会诸友/任医官豪家看病症”,绣像本作“应伯爵隔花戏金钏/任医官垂帐诊瓶儿”)里的西门庆应伯爵等猜拳行令的故事与描写,我们会在《红楼梦》第二十八回“蒋玉菡情赠茜香罗 薛宝钗羞笼红麝串”里薛蟠等猜拳行令的场景中再次看到。再譬如,花子虚与贾瑞、陈敬济与贾琏、蒋祝山与柳湘莲何等的相似。《金》里的“胡僧药”,《红》里的“虎狼药”,简直就是隔空照应。伶人戏子的设计,《红》几乎就出自《金》,不同的只是,《红》贵族化,《金》则完全的市井。其实,关于《金瓶梅》与《红楼梦》的关系,新文化先驱们早就注意到了。陈独秀在《新青年》第三卷第四期(1917年6月)答读者问时说:“《红楼梦》全脱胎于《金瓶梅》,而文章清健自然,远不及也”。虽说,陈独秀表扬了《红楼梦》的艺术成就高于《金瓶梅》,但陈独秀则肯定地认为,《红》脱胎于《金》。如果我们承认陈独秀的这种判断并非一时之气的話,那么,《金瓶梅》对于后世(包括清季以降的古典、现代、当代)的白话小说影响的研究,似乎便有许多事可以做。也就是说,“金学”也是可以成为“显学”的。